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华化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就长华化学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5万股，发行价格为25.75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2,537,5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851,450,471.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28日划至公司指定募集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928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累计投入179,118,234.74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44,571,018.86元，加上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235,000,000.00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279,571,018.86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452,910,642.91
减：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79,118,234.74
减：本年度节余募集资金余额转出（注）	13,372.96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22,002.38
本年度理财收益	4,869,981.27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79,571,018.86

注：承诺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7,100万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13,372.96元转至公司基本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3年7月31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其下属支行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协议主要内容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4年期间因账户资金使用完毕，经公司内部审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募集资金账户（387670669013000178332）于2024年2月27日注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募集资金账户（512904091110908）于2024年6月19日注销。

2023年8月和2024年8月，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

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3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严格按上述决议进行闲置募投资金的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3年8月22日和2024年8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和2024-033）。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涉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024年5月22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华化学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华连云港”）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其下属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协议主要内容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
1	中信银行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2001014100750170	活期存款	1,233,368.5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南沙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527201040020651	活期存款	454,942.20

序号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250198625500002582	活期存款	38,209,641.61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250198625500002915	活期存款	4,673,066.55
小计		-	-	-	44,571,018.86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机构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年末余额
1	中信银行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南沙支行	7天智能通知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70,000,000.00
小计		-	-	235,000,000.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其中未达到计划进度的项目情况和原因如下：

（1）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该项目2024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43.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413.80万元，该项目已签订合同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比例为29.97%。鉴于信息技术快速迭代、外部环境变化以及公司信息化建

设需求，将依据公司的发展和生产运营的规划，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项目投资进度。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该项目2024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63.0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450.83万元。面对行业竞争的激烈态势以及产品盈利空间的收窄，公司秉持审慎原则，积极应对经营风险。在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公司内部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与成本管控，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因此，公司调整了固定资产投资策略，放缓了部分固定资产投资进度，将原计划购买办公楼的方案改为租赁形式，以降低资金占用和运营成本。同时，公司会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以及市场拓展的规划，灵活调整项目建设的推进节奏，确保资源投入的合理化和效益最大化。

（3）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公司募投项目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原计划建设8万吨/年二氧化碳聚醚装置、30万吨/年聚醚多元醇装置、36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装置、800吨/年催化剂装置及公用工程、辅助设施、厂外工程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中8万吨/年二氧化碳聚醚装置、30万吨/年聚醚多元醇装置、800吨/年催化剂装置及公用工程、辅助设施、厂外工程等按照项目进度预计于2025年12月完工。但鉴于当前外部环境及市场行情的变化，行业新增产能不断释放，聚合物多元醇产品的盈利状况出现了一定波动。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确保项目未来投产后能够高效运营，实现预期效益，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暂缓36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装置的建设。

2、其中未达到预计收益的项目情况和原因如下：

（1）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

为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和供货能力，公司在原先成熟的聚合物多元醇合成工艺的基础上在产品工艺、设备技术、能效环保等方面进行持续的优化升级，开发出具有稳定性高、固含量高、单体转化率高、低醛、低VOC、低黏度、低单体残留量等高品质的聚合物多元醇产品，投资建设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

醇产品的项目以落地新工艺。该项目于2023年9月实现投产，2024年度实现收益为1,999.65万元，未达到预期收益。收益未达预期原因系随着行业竞争加剧、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导致公司聚合物多元醇产品盈利空间受到较大影响。公司将不断优化成本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市场营销及客户技术服务等措施，以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快产能释放，实现预期效益。

3、其中决定终止的项目情况和原因如下：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由募集资金投资 4,325.00 万元，现因新投资项目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中也规划了研发中心建设内容，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使用此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24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决议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82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全资子公司长华连云港的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

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全部超募资金29,913.54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由全资子公司长华连云港建设的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相关内容。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24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金额（不含利息）
研发中心建设	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43,250,000.00
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	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18,200,000.00
合计		61,450,000.00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1”相关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3”相关内容。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 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长华化学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长华化学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长华化学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陈 勇

尹 鹏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5,059,369.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118,234.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45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5,081,747.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45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信息系统建设	否	20,000,000.00	20,000,000.00	2,429,998.00	4,137,981.00	20.69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	是	43,25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营销网络	否	46,345,000.00	46,345,000.00	2,630,538.88	4,508,254.88	9.73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设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000,000.00	71,000,000.00		71,000,000.00	100.00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偿还银行贷款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否	0.00	43,822,400.00	18,396,010.08	18,396,010.08	41.98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595,000.00	301,167,400.00	23,456,546.96	218,042,245.96					
超募资金投向										
1、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	是	80,000,000.00	61,800,000.00	22,448,873.86	53,826,687.20	87.10	2023年9月	19,996,500.00	未达到	否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二氧化	否	294,464,369.81	317,335,400.00	133,212,813.92	133,212,813.92	41.98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24,464,369.81	529,135,400.00	155,661,687.78	337,039,501.12					
合计		825,059,369.81	830,302,800.00 (注1)	179,118,234.74	555,081,747.0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4年度公司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拟投资建设的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建设内容包含研发中心的建设，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使用此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用于投资建设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2024年度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公司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共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820.00万元，此节余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

及原因	连云港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与募集资金总额825,059,369.81差异为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	研发中心建设	43,822,400.00	151,608,824.00	151,608,824.00	41.98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扩建18万吨/年聚合物多元醇项目节余资金	18,200,000.00							
	超募资金	299,135,400.00							
合计		361,157,800.00	151,608,824.00	151,608,824.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4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4年度公司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1: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